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信永中和、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以及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异议情况：鉴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中天运聘期已满，为充分保障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工作安排，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对审计服务的需求，经综合评估和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立信、信永中和、天健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由立信担任主审所对公司合并口径及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信永中和及天健担任参审所对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变更前后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其对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立信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立信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50.01亿，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

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32亿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原告 (申请人)	被告 (被申请人)	诉讼(仲裁) 案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虚假陈述纠纷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虚假陈述纠纷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截至2024年6月30日）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

2次、监督管理措施28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业人员76名。

(4) 审计收费

公司拟向立信支付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1,230万元，较2023年度向天职国际支付的费用减少7.12万元；拟向立信支付2024年度内控审计费用210万元，较2023年度向天职国际支付的费用减少20万元。

2、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郭顺玺，该签字合伙人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一直专注于上市公司、大型中央企业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2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2：王贤，该签字注册会计师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上市公司、大型中央企业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2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熊宇，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3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将从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郭顺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熊宇、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贤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 信永中和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共有合伙人 245 人，注册会计师 1,6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承办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数量为 364 家，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6 家。

2、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近三年（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1 人次。

3、审计收费

公司拟向信永中和支付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与 2023 年度持平。

（三）天健

1、基本信息

天健始建于 2011 年 7 月，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为王国海，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合伙人 238 人，注册会计师 2,27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天健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4.8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8.4 亿元。2023 年度，天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06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

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采矿业，建筑业，综合，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审计收费 7.21 亿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8 家。

2、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处分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8 次，行政处罚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21 次，涉及人员 65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3、审计收费

公司拟向天健支付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347 万元，较 2023 年度向中天运支付的费用减少 1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变更前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已连续五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天运已连续两年作为参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原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中天运聘期已满，为充分保障公司审计工作安排，基于审慎性原则以及公司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拟将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由天职国际、信永中和、中天运变更为立信、信永中和、天健。公司拟将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分为 A、B、C 三个标段，由立信担任主审所承担 A 标段任务，对公

司合并口径及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信永中和及天健担任参审所分别承担 B、C 标段任务，对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进行审计。

（三）公司与变更前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与天职国际、信永中和、中天运、立信、天健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变更前后的会计师事务所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立信、信永中和、天健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经审议，认为立信、信永中和、天健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良好的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同意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财务审计主审所、信永中和及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财务审计参审所，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和内控审计费用，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财务审计主审所、信永中和及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财务审计参审所，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和内控审计费用。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日